

泉州市教育局文件

泉教体〔2012〕6号

关于举办 2012 年泉州市中、小学生 电子琴独奏比赛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市直中小学：

为推进素质教育，丰富中小学生的课余文化生活，根据 2012 年体卫艺教育工作计划安排，决定举办 2012 年泉州市中小学生电子琴独奏比赛。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比赛时间及场次安排：

(一) 2012 年 5 月 19 日——5 月 20 日。5 月 18 日下午 3:30 在泉州市教育中心五楼 501 会议室抽取选手出场顺序号。

(二) 5 月 19 日上午：小学低年级组；下午：小学高年级组。

5 月 20 日上午：初中组。

二、比赛地点：泉州市教育中心(市区崇福路市教育局后楼)。

三、参赛对象：全市各中、小学具有正式学籍的在校学生（报名应附上学籍复印件）。

四、参赛要求：

(一) 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及市直学校应在广泛选拔的基础上，按照分配名额统一报名组织参赛。

(二) 比赛分组：小学低年级组（1—3 年级） 小学高年级组

(4—6年级) 初中组。

(三) 名额分配：

单位	名额	小低	小高	初中
鲤城、丰泽、洛江、石狮、泉港、永春、安溪、惠安、台商投资区	3	3	3	
晋江、南安、德化	5	5	5	
市直中小学(含开发区实验学校)每校	2	2	2	

(四) 各组别比赛曲目可在练习曲、古典复调作品或中、外乐曲中自选一首，演奏时间不超过5分钟。

(五) 参赛选手费用自行负责，领队、带队老师的差旅费回单位报销。

五、奖项设置：获奖面控制在参赛总人数的三分之二以内，其一、二、三等奖比例为1:2:3。

六、报名时限：参赛选手报名表与选手学籍复印件应于5月11日前报送至泉州市教育局体卫艺教科，联系人：赵艺玲，电话：22767196，Email:352092265@qq.com，逾期视为弃权。

附件：2012年泉州市中小学生电子琴独奏比赛报名表

泉州市教育局
二一二年四月九日

主题词：中小学生 电子琴 比赛 通知

抄送：省教育厅。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2年4月10日印发

附件：

2012年泉州市中、小学生电子琴独奏比赛报名表

填表人： 联系电话：

县(市、区)教育局或
市直学校意见

蓋 章

年 月 日

本表应连同选手学籍复印件于5月11日前送至泉州市教育局体卫艺教科。